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新财社〔2024〕55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核算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地州市财政局：

为进一步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切实体现绩效考核结果运用，根据 2023 年绩效考核情况，现下达 2024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核算资金预算指标（项目代码：10000019Z195110010005，具体分配情况见附件 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补助资金收入列《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

二、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根据 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结果，对各地奖惩情况予以核算。请你地以此为契机，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高质量完成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资金分配使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

三、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括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信息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四、请你地认真贯彻落实绩效管理有关要求，完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 附件：1. 2024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2.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1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新财社【2024】41号下达预算指标数	本次清算指标数	清算后预算指标数
项目资金总计	24086.00	0.00	24086.00
一、自治区本级合计	238.60		238.60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21.50		21.50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0.40		40.40
自治区人民医院	3.30		3.30
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0.00		0.00
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	46.80		46.80
自治区儿童医院	0.00		0.00
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98.00		98.00
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	28.00		28.00
自治区计划生育药具管理中心	0.00		0.00
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0.00		0.00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0.30		0.30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0.30		0.30
二、各地区合计	23847.40		23847.40
乌鲁木齐市	3758.28	-195.00	3563.28
乌鲁木齐市本级	13.30		13.30
其中：乌鲁木齐市卫生健康委	5.20		5.20
乌鲁木齐市疾控中心	8.10		8.10
乌鲁木齐市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00		0.00
乌鲁木齐市妇幼保健院	0.00		0.00
乌鲁木齐市友爱医院	0.00		0.00
天山区	617.10	218.00	835.10
沙依巴克区	717.10	10.00	727.10
新市区	954.10	-305.00	649.10
水磨沟区	519.10	-166.00	353.10
头屯河区	331.80	15.00	346.80
达坂城区	36.18	0.00	36.18
米东区	508.40	0.00	508.40
乌鲁木齐县	61.20	33.00	94.20
伊犁州	2724.54	184.00	2908.54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新财社【2024】41号下达预算指标数	本次清算指标数	清算后预算指标数
伊犁州本级	30.80		30.80
其中：伊犁州卫生健康委	5.60		5.60
伊犁州疾控中心	6.70		6.70
伊犁州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40		0.40
伊犁州新华医院	0.00		0.00
伊犁州保健院	18.00		18.00
伊犁州友谊医院	0.10		0.10
伊犁州奎屯医院	0.00		0.00
伊宁市	777.75	10.00	787.75
奎屯市	172.30	70.00	242.30
伊宁县	368.27	15.00	383.27
察布查尔县	154.35	5.00	159.35
霍城县	249.57	5.00	254.57
巩留县	175.55	64.00	239.55
新源县	294.60	0.00	294.60
昭苏县	138.55	0.00	138.55
特克斯县	156.55	0.00	156.55
尼勒克县	163.25	15.00	178.25
霍尔果斯市	43.00	0.00	43.00
塔城地区	857.01	-21.00	836.01
塔城地区本级	14.10		14.10
其中：塔城地区卫生健康委	0.40		0.40
塔城疾控中心	4.50		4.50
塔城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20		0.20
塔城地区妇幼保健院	0.00		0.00
塔城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9.00		9.00
塔城地区人民医院	0.00		0.00
塔城市	151.75	0.00	151.75
乌苏市	192.47	-55.00	137.47
额敏县	136.65	41.00	177.65
沙湾市	162.60	-48.00	114.60
托里县	95.77	26.00	121.77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新财社【2024】41号下达预算指标数	本次清算指标数	清算后预算指标数
裕民县	45.75	0.00	45.75
和布克赛尔县	57.92	15.00	72.92
阿勒泰地区	763.77	36.00	799.77
阿勒泰本级	15.80		15.80
其中：阿勒泰地区卫生健康委	0.60		0.60
阿勒泰疾控中心	7.20		7.20
阿勒泰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00		0.00
阿勒泰地区人民医院	0.00		0.00
阿勒泰保健院	8.00		8.00
阿勒泰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0.00		0.00
阿勒泰市	246.95	5.00	251.95
布尔津县	85.70	5.00	90.70
富蕴县	117.50	46.00	163.50
福海县	79.75	0.00	79.75
哈巴河县	95.95	0.00	95.95
青河县	75.45	-20.00	55.45
吉木乃县	46.67	0.00	46.67
克拉玛依市	531.46	-112.00	419.46
克拉玛依市本级	18.00		18.00
其中：克拉玛依市卫生健康委	0.00		0.00
克拉玛依疾控中心	8.37		8.37
克拉玛依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30		0.30
克拉玛依市中心医院	0.50		0.50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	0.25		0.25
克拉玛依市第二人民医院	1.38		1.38
克拉玛依市人民医院	0.20		0.20
克拉玛依市妇幼保健中心	0.00		0.00
克拉玛依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7.00		7.00
克拉玛依区	299.60	-95.00	204.60
独山子区	93.92	-27.00	66.92
白碱滩区	112.30	10.00	122.30
乌尔禾区	7.64	0.00	7.64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新财社【2024】41号下达预算指标数	本次清算指标数	清算后预算指标数
博州	357.79	75.00	432.79
博州本级	5.20		5.20
其中：博州卫生健康委	0.20		0.20
博州疾控中心	5.00		5.00
博州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00		0.00
博州人民医院	0.00		0.00
博州保健院	0.00		0.00
博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0.00		0.00
博乐市	183.25	60.00	243.25
精河县	106.30	0.00	106.30
温泉县	46.50	0.00	46.50
阿拉山口市	16.54	15.00	31.54
昌吉州	1444.60	237.00	1681.60
昌吉州本级	8.60		8.60
其中：昌吉州卫生健康委	0.20		0.20
昌吉州疾控中心	4.10		4.10
昌吉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20		0.20
昌吉州人民医院	1.10		1.10
昌吉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3.00		3.00
昌吉市	531.40	170.00	701.40
阜康市	178.10	0.00	178.10
呼图壁县	149.05	62.00	211.05
玛纳斯县	126.60	5.00	131.60
奇台县	215.05	0.00	215.05
吉木萨尔县	159.15	0.00	159.15
木垒县	76.65	0.00	76.65
哈密市	637.12	183.00	820.12
哈密市本级	12.60		12.60
其中：哈密市卫生健康委	5.40		5.40
哈密疾控中心	4.20		4.20
哈密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00		0.00
哈密市中心医院	0.00		0.00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新财社【2024】41号下达预算指标数	本次清算指标数	清算后预算指标数
哈密市保健院	3.00		3.00
哈密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0.00		0.00
伊州区	514.40	143.00	657.40
巴里坤县	69.60	30.00	99.60
伊吾县	40.52	10.00	50.52
吐鲁番市	741.77	-171.00	570.77
吐鲁番市本级	4.60		4.60
其中：吐鲁番市卫生健康委	0.60		0.60
吐鲁番疾控中心	3.60		3.60
吐鲁番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40		0.40
吐鲁番市人民医院	0.00		0.00
吐鲁番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0.00		0.00
高昌区	327.87	-99.00	228.87
鄯善县	261.85	-77.00	184.85
托克逊县	147.45	5.00	152.45
巴州	1475.64	-188.00	1287.64
巴州本级	6.50		6.50
其中：巴州卫生健康委	0.50		0.50
巴州疾控中心	4.00		4.00
巴州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20		0.20
巴州人民医院	1.80		1.80
巴州保健院	0.00		0.00
库尔勒市	760.30	-232.00	528.30
轮台县	136.66	48.00	184.66
尉犁县	70.45	0.00	70.45
若羌县	44.40	0.00	44.40
且末县	67.11	0.00	67.11
焉耆县	126.60	-37.00	89.60
和静县	152.75	51.00	203.75
和硕县	62.75	-18.00	44.75
博湖县	48.12	0.00	48.12
阿克苏地区	2799.97	244.00	3043.97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新财社【2024】41号下达预算指标数	本次清算指标数	清算后预算指标数
阿克苏本级	17.10		17.10
其中：阿克苏地区卫生健康委	0.30		0.30
阿克苏疾控中心	3.80		3.80
阿克苏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00		0.00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0.00		0.00
阿克苏地区保健院	13.00		13.00
阿克苏市	681.91	10.00	691.91
温宿县	288.10	0.00	288.10
库车市	516.10	0.00	516.10
沙雅县	293.50	101.00	394.50
新和县	206.30	0.00	206.30
拜城县	259.62	91.00	350.62
阿瓦提县	260.30	10.00	270.30
乌什县	217.17	0.00	217.17
柯坪县	59.87	32.00	91.87
克州	648.77	-177.00	471.77
克州本级	8.10		8.10
其中：克州卫生健康委	0.20		0.20
克州疾控中心	7.50		7.50
克州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40		0.40
克州人民医院	0.00		0.00
克州保健院	0.00		0.00
克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0.00		0.00
阿图什市	291.50	-92.00	199.50
阿克陶县	229.70	-71.00	158.70
阿合奇县	49.25	0.00	49.25
乌恰县	70.22	-14.00	56.22
喀什地区	4621.67	-200.00	4421.67
喀什地区本级	18.20		18.20
其中：喀什地区卫生健康委	5.50		5.50
喀什疾控中心	5.50		5.50
喀什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00		0.00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清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新财社【2024】41号下达预算指标数	本次清算指标数	清算后预算指标数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1.20		1.20
喀什地区保健院	6.00		6.00
喀什地区第二人民医院	0.00		0.00
喀什市	778.25	-246.00	532.25
疏附县	269.15	0.00	269.15
疏勒县	359.32	-112.00	247.32
英吉沙县	279.45	0.00	279.45
泽普县	221.10	70.00	291.10
莎车县	861.73	0.00	861.73
叶城县	527.30	15.00	542.30
麦盖提县	287.80	73.00	360.80
岳普湖县	167.30	0.00	167.30
伽师县	431.25	0.00	431.25
巴楚县	374.30	0.00	374.30
塔什库尔干县	46.52	0.00	46.52
和田地区	2485.01	105.00	2590.01
和田地区本级	17.30		17.30
其中：和田地区卫生健康委	0.50		0.50
和田疾控中心	7.80		7.80
和田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局	0.00		0.00
和田地区人民医院	0.00		0.00
和田地区保健院	9.00		9.00
和田市	498.74	0.00	498.74
和田县	341.30	0.00	341.30
墨玉县	580.59	0.00	580.59
皮山县	286.85	0.00	286.85
洛浦县	293.50	95.00	388.50
策勒县	158.43	0.00	158.43
于田县	258.38	0.00	258.38
民丰县	49.92	10.00	59.92

附件2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汇总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67625			
	其中: 中央补助	167625			
	地方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p> <p>2、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 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检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25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47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项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8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4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56次	
			鼠疫网络直报固定监测点数量	25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7个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每支队伍各自培训次数	2次	
			每支队伍各自演练拉动	2次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完成4个区域医疗应急处置分中心设立	设立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98.5		
	其中:中央补助	198.5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重点职业病监测、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及专项调查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国家会议、培训	≥6人次
			调研地(州、市)职业病防治项目工作	≥10个
			召开职业卫生健康工作会议	≥1次
			组织培训项目监测机构人员	≥100人
			职业病防治项目总结	1个
	质量指标	监测任务的完成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劳动者职业卫生防护意识和放射诊疗机构放射防护水平	有效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36		
	其中: 中央补助	136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做好听力筛查、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不断提高全区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二是通过开展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项目, 掌握本辖区医疗卫生机构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的发病特点、规律和趋势, 本机构提供放射工作人员健康检查个例报告及年度总结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支队伍各自培训次数	2次
			每支队伍各自演练拉动	2次
			完成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	1份
			报送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工作总结	1个
			报送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个案数据	按实际体检数计
			过量受照人员医学体检人数	按实际体检数计
		质量指标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geq 90\%$
			完成4个区域医疗应急处置分中心设立	设立完成
			调查任务的完成率	$\geq 90\%$
	成本指标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 62 万	
		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	≤ 5 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儿童医院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374		
	其中: 中央补助	374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做好新生儿疾病筛查、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不断提高全区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成本指标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30万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项目	≤344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3,070		
	其中:中央补助	3,070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坚持以妇女儿童为中心,推进全区妇幼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做好母婴安全、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妇幼卫生监测和妇幼健康教育工作。为妇女儿童提供公平可及和系统连续的妇幼健康服务,不断提高全区妇女儿童健康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85%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原国家级贫困县“两癌”检查区县覆盖率	100%
			原国家级贫困县儿童营养改善项目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母婴安全培训及现场指导	≥4次
	质量指标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两癌”检查项目初筛异常/可疑病例的随访率	≥95%	
		营养包发放率	>8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25		
	其中:中央补助	125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做好新生儿疾病筛查、听力筛查、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不断提高全区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	1份
			报送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工作总结	1个
		质量指标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成本指标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62万元
			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	≤55万元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项目		≤5万元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妇幼健康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37		
	其中:中央补助	437		
	地方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强化我区鼠疫监测机构的基础能力建设,提高鼠疫疫情发现、分析、报告及应急处理能力;稳步有序推进鼠疫防控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筑牢“三级”监测网,及时发现并处置动物间鼠疫疫情,科学精准预警风险,有效遏制人间鼠疫的发生。同时在工作中还须加强核辐射救援应急处置能力和完成重点职业病监测、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及专项调查等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间鼠疫监测三级监测网络管理	1个
			人间鼠疫健康教育与培训	1次
			鼠疫防控人员现场带教	≥3个监测点
			鼠疫应急演练	≥1次
			应急物资和药品更新	1次
			鼠疫网络直报	1个
			属地现场指导	≥5次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每支队伍各自培训次数	2次
			每支队伍各自演练拉动	2次
	质量指标	监测指标完成覆盖率	≥90%	
		鼠疫疑似材料复判率	≥90%	
		鼠疫疫源地人间、动物间处置率	10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时效指标	全区监测单位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15日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预防控制鼠疫,保持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预防控制鼠疫的发生,保障我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局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州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9.6		
	其中: 中央补助	19.6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2024年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及相关专项调查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工作	≥1次
			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地区的监督检查率	≥90%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的监督检查率	≥90%
			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地区的监督检查率	≥90%
			医用辐射防护监测和放射性疾病监测地(州、市)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监测医院的个人剂量监测监督检查率	≥90%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的地(州、市)监督检查率	≥90%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任务的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劳动者职业卫生防护意识和放射诊疗机构放射防护水平	促进本辖区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健康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保证本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28.5		
	其中: 中央补助	228.5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实施自治区级健康县区建设项目和健康科普平台建设项目。 目标2: 指导全区完成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指导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7个
			加强科普专家库建设	1个
			健康教育公益广告	≥2部
			电视健康栏目	1个
			健康科普媒体资源库	1个
			健康新疆行动主题宣传活动	1场
		质量指标	指导辖区健康县区项目县按2022年《健康县区评估细则(试行)》建设指标完成率	≥70%
			科普专家库专家开展活动场次	≥100场(次)/年
			电视健康栏目播出期数	≥24期/年
			全区各级健康教育公益广告每月累计播放次数	≥100次
			健康科普媒体资源库数据	持续更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93		
	其中: 中央补助	493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及相关专项调查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医疗机构放射防护基本情况调查	≥7家
			介入和核医学人员佩戴双剂量计比率	≥80%
			开展一个地州的CT、DR、乳腺DR、介入患者剂量调查	≥140例
			开展直线电子加速器TLD剂量核查	2台
			开展放射诊疗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和调查	≥7家
			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项目质控抽查机构数	≥10家
			开展矿山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	1家
			开展职业病诊断机构质量控制机构数	≥14家
			开展职业健康体检机构质量控制机构数	≥74家
			开展职业病诊断医师培训	≥200人
			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企业数	≥300家
			队伍培训次数	2次
			队伍演练拉动	2次
			尘肺病康复站技术指导及质控	6家
	质量指标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调查任务的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劳动者职业卫生防护意识和放射诊疗机构放射防护水平	促进本辖区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健康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保证本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新疆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			
	其中: 中央补助	3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及相关专项调查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	1份	
			报送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工作总结	1个	
			报送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个案数据	按实际体检数计	
		质量指标	调查任务的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放射诊疗机构放射防护水平	促进放射诊疗机构放射防护工作的健康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保证本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计划生育药具管理中心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00	
		其中:中央补助	30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免费向居民提供计划生育避孕药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避孕药具采购数量	≥1批
		质量指标	避孕药具外包装合格率	100%
			避孕药具发放准确率	≥98%
			避孕药具订购比例	≥86%
			避孕药具机构业务经费比例	≤14%
	时效指标	避孕药具采购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传染病传播	有效防止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60		
	其中: 中央补助	6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开展优生优育政策宣传咨询培训, 提高地、县两计生协工作人员能力水平。开展优生优育政策宣传家庭健康指导员师资培训, 提高地、县两组师资人员工作能力。开展优生优育政策宣传咨询项目工作调研指导, 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建设自治区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和开展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工作优秀志愿者队伍评选,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县两级优化生育政策(计划生育协会)培训班	≥1次
			组织开展优化生育政策宣传家庭健康指导员师资培训班	≥1次
			组织开展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工作优秀志愿服务队评选	≥1次
				≥3次
		质量指标	建设自治区优生优育指导服务中心	≥1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生优育政策知识知晓率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育龄人群满意率	≥95%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乌鲁木齐市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5656.2		
	其中:中央补助	25656.2		
	地方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90%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7.07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7.82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项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伊犁州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8727.92		
	其中:中央补助	18727.92		
	地方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产期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8.16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6.64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1个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塔城地区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5636.24		
	其中: 中央补助	5636.24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7.27万人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65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1个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阿勒泰地区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573.32		
	其中:中央补助	4573.3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4.11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14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克拉玛依市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179.26		
	其中:中央补助	3179.26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产期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35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48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项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博州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812.24		
	其中:中央补助	2812.24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农村计划怀孕妇女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48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2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1个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昌吉州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0057.1		
	其中:中央补助	10057.1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8.9万人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3.97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1个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哈密市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228.32		
	其中: 中央补助	4228.3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检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59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13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吐鲁番市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815.5		
	其中:中央补助	4815.5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4.2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56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巴州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9798.62		
	其中: 中央补助	9798.6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检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8.94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3.72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阿克苏地区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9072.42		
	其中:中央补助	19072.4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检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3.79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5.46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克州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4436.62		
	其中: 中央补助	4436.6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80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0.92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喀什地区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1647.32		
	其中:中央补助	31647.3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9.11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6.43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2个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和田地区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7539.32		
	其中: 中央补助	17539.3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00%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产期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3.19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87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项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1个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自治区审计厅，本厅预算处、国库处、内
控监督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024年7月22日印发
